鲤城区爱卫办2023年春季

除“四害”服务项目采购公告

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进一步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爱国卫生运动的重要指示精神，落实《国务院关于深入开展爱国卫生运动的意见》，以及省、市爱卫办文件精神，进一步改善城区环境卫生面貌，提高人民群众健康水平，有效降低病媒生物密度，经研究，决定对鲤城区2023年春季除“四害”服务项目进行采购。现将具体事宜通告如下：

**一、项目名称：**鲤城区爱卫办2023年春季除“四害”服务项目

**二、项目预算：**11.2万元（服务周期和主要具体要求）

**三、项目要求：**

（1）消杀范围：开展除四害热烟雾消杀，范围为八个办事处的八十一个社区（包括背街小巷）、重点公共场所。

（2）药物要求：所有消杀范围全部使用德国拜尔公司进口的高效氯氰菊酯、溴氰菊酯和二氯苯醚菊酯。各重点单位和场所使用氯氰菊酯喷杀和热烟雾剂进行消杀，杀灭成蚊、蟑螂和蝇类，并布放鼠药进行灭鼠。

（3）消杀时间： 2023年春季4-5月份开展一次大规模全面除“四害”消杀工作。

（4）消杀效果：招标采购服务单位应制订详细的消杀方案，并经爱卫办组织验收，该项服务效果必须确保鲤城区域“四害”的密度达到国家病媒生物密度控制水平标准C级要求。

**四、投标人资格要求：**

（1）投标人必须具有独立法人资格，招标内容在其营业执照的经营范围内，能独立承担民事责任。

（2）投标人必须具有除“四害”技术服务资质。

（3）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。

**五、符合资格的投标人在竞标前，须同时提供下列资料：**

（1）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副本复印件。

（2）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（如是法定代表人则无需提交此资料）。

（3）被授权人身份证复印件（如是法定代表人则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）。

**六、中标单位确定方式：**

（1）采取按最低价中标的方式确定供货单位。本项目的最高控制价为人民币11.2万元，超过11.2万元为无效报价；

（2）报名的服务单位应不少于3家。

**七、开标时间及地点：**

（1）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： 自公告之日起至3月30日15：00止（法定假日除外）。

（2）开标时间及地点：2023年3月31日15：00，鲤城区政府（庄府巷）9号楼五楼区卫生健康局会议室。

（3）联系人及联系电话：小潘   0595—22355865

       泉州市鲤城区爱国卫生委员会办公室

          2023年3月24日